

嵌入、吸纳与协商：党建引领乡村振兴的理论框架与实践逻辑

——基于苏A县案例的考察

詹国辉

(南京财经大学 政府管理研究中心, 江苏 南京 210023)

摘要: 在构建“政党嵌入-行政吸纳-民主协商”三维分析框架的基础上, 通过对苏A县案例进行考察发现, 苏A县通过党建引领, 激活了乡村振兴的运行机制。具体表现为: 以党组织嵌入, 促成乡村凝聚力的提升; 以行政吸纳, 促成乡村行动力的提升; 以民主协商, 促成乡村内生活力的提升, 有序推动乡村社会高质量发展。政治嵌入机制、行政吸纳机制和民主协商机制共同构成了基层党组织在乡村振兴中的领导力、组织力和回应力, 以促成政党、国家与社会三元主体的有效互构, 从而在整体上推动乡村治理现代化。

关键词: 党建引领; 乡村振兴; 政党嵌入; 行政吸纳; 民主协商

中图分类号: C912.8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9-2013(2024)04-0069-08

Embedding, absorption, and consultation: Theoretical framework and practical logic of party-led rural revitalization

—An examination based on the case of A County in Jiangsu Province

ZHAN Guohui

(Center for Research in Government Management, Nanjing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Nanjing 210023, China)

Abstract: Based on the construction of a three-dimensional analytical framework encompassing political party embedding, administrative absorption, and democratic consultation, this study investigates how A County in Jiangsu Province activates the operational mechanism of rural revitalization through party-building leadership. The findings indicate that A County enhances rural revitalization by embedding political parties to strengthen the cohesion of rural communities, integrating political parties into all aspects of rural governance; through administrative absorption to enhance the operational capacity of rural areas by incorporating administrative resources and expertise; and through democratic consultation to boost internal vitality by engaging local stakeholders. These mechanisms collectively form the leadership, organizational capacity, and responsiveness of grassroots political parties in rural revitalization. By effectively integrating the roles of the Party, the state, and society, this approach promotes the modernization of rural governance as a whole and drives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in rural areas.

Keywords: party-building leadership; rural revitalization; embedding political parties; administrative absorption; democratic consultation

一、问题的提出

乡村治理有效是促成乡村治理现代化的关键, 亦是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的前提与基础^[1]。一方面, 要在坚持党的领导下提升乡村社会关系网络的内生效能。坚持党建引领, 通过有组织的行动, 可以促使分散的乡村个体逐步被吸纳至组织网络中, 进

收稿日期: 2023-11-28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22CGL036)

作者简介: 詹国辉(1989—), 男, 江西婺源人, 博士, 副教授, 主要研究方向为基层治理与数字治理。

一步夯实与稳固乡村场域中的基层政权^[2]。另一方面,乡村治理现代化客观上要求筑牢基层治理之基,进一步健全基层政权的组织体系,从而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因此,基层党建工作是乡村治理能力提升和治理体系完善的根本保障。从目前的调研来看,乡村社会原子化、个体化以及空心化等现象较为明显,进一步导致乡村组织的“软、弱、涣、散”等。诸多村庄逐渐显现出“过渡型”特质,多元主体和任务压力并存,致使乡村有效治理空间被压缩,进而导致乡村治理的“集体行动惰性”。由此可见,乡村“再组织化”已经成为乡村振兴的现实难题。如何基于党建引领的视角来诠释乡村振兴的实践逻辑,显得尤为关键^[3]。从组织学视角观之,党建引领乡村振兴的关键点在于如何实现乡村组织建设过程中的结构重塑与功能再造^[4]。因此,党建引领乡村振兴、切实保障乡村治理的有效性具有现实的紧迫性和必要性。

近年来,从基层党建视角审视乡村振兴与乡村治理有效的命题,是学界较为关心的现实议题。既有研究大体上从理论阐释、模式解释以及内在机制分析三个方面开展探讨。首先,基于“国家与社会”“政党与社会”关系的理论视角围绕基层党建如何参与乡村振兴进行阐述。在“国家与社会”关系的视角下,学者们认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具体表现为行政吸纳和自我生产双向互动的过程,基层党建参与乡村振兴实际上内含着主体共生型模式这种新的国家社会关系^[5-7]。在“政党与社会”关系的视角下,有学者认为在中国政治生态下,政党组织社会是中国式社会治理创新,也是乡村振兴实践的重要引领路径^[8]。在乡村基层场域空间中,“把政党带回来”,或者说“政党下乡”已然是中国之治的创新改革。因此,基层党建引导并参与到乡村治理有效性创新改革行动关键在于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有效实现对乡村社会利益、价值和组织等众多关系的调整^[9]。如上行动在本质上看,仍然未能超脱政党对乡村社会治理的统合逻辑,其目的是有利于在乡村场域中形成政党与乡村社会的合作共治。其次,学者们对基层党建引领乡村振兴行动的实践模式也颇有研究。例如,乡村地区的嵌入式网格化治理、党群共治、“党建+村民”的协同自治、“互联网+党建”引领、“党建+自治”等多元化模

式^[10-12]。最后,在内在机制方面,有学者认为基层党建促进乡村治理的关键在于基层党建与基层社会治理互动共生格局的有效构建,以强化基层党建的引领功能,促其内嵌于基层治理结构,力图形成互动耦合模式^[13]。通过将自治单元和党建单元双重下沉村民小组抑或自然村,强化基层党组织功能,拓展基层政党的职能范围,有利于促成党建对村民自治的内部有效嵌入,发挥基层党建内生的引领向导、整合协调功能^[14-16]。

综合而言,有关基层党组织建设与乡村治理的既有研究为本文分析奠定了基础,但还存在一定的拓展空间。一是以往研究在大多数情况下将基层党组织作为乡村振兴与乡村治理的主导者,通过加强基层党组织的自身建设来有效应对乡村治理转型的挑战与风险,但是其未能强化与凸显乡村振兴本身的“乡村性”与社会性”。二是已有研究更多是从乡村振兴内在机制层面展开分析,相对忽略了从基层党组织建设视角来展开分析。换句话说,既有研究大多分析了基层党组织建设如何嵌入并促进乡村的全面振兴,但并未厘清乡村振兴为何需要着重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因此,笔者拟着眼于党建引领乡村振兴实践的议题,希冀从政党嵌入、行政吸纳与民主协商的三维视角入手,构建党建引领乡村振兴的理论分析框架,并进一步以苏A县为例来审视党建引领乡村振兴的实践逻辑。

二、理论基础与分析框架

乡村振兴的关键是实现乡村再组织化,以往研究更多借助于国家与社会的二元分析范式,强调国家主体与社会主体之间的互构与协调,从而积极推动主体关系的再优化,也就是说,在实现国家放权的同时亦需要强化社会的自主性运行,平衡好两者之间的良善关系。但是,如上研究范式在一定程度上忽视了中国场景下政党主体之于基层治理的重要性。有异于“社会中心主义”和“国家中心主义”两种范式,中国在基层治理实践中逐渐形成了“政党中心主义”,即坚持党的领导下的基层治理现代化实践是乡村振兴的必然选择。由此可见,传统意蕴下的国家与社会的二元互动关系范式对既有乡村振兴研究的阐释力度不够,因而需要“将政党带回来”,有效形塑出政党、国家与社会的三维互构

关系谱系。正因如此，本部分首先围绕乡村振兴的核心议题，构建出“政党-国家-社会”的三元互动范式，进而厘清乡村再组织的过程，系统探究党建引领乡村振兴的内在理论逻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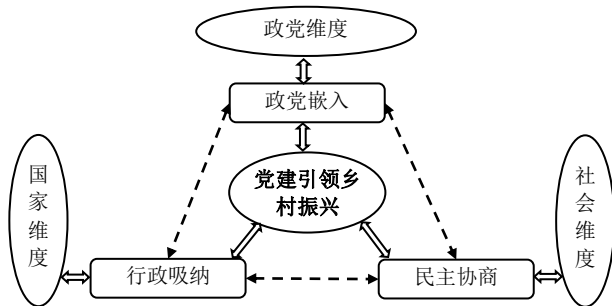


图 1 党建引领乡村振兴的理论逻辑

（一）政党维度：政党嵌入

基层要深化落实乡村振兴的政策和组织要点，完成流程优化和再组织化，就需要找到国家主体与乡村主体真正的切合点和关注点，而这两大主体强有力的连结点就是政党，这也是乡村振兴实践的基层根基^[17]。从这个意义来看，要促成乡村振兴的组织化行动，必须把政党纳入乡村治理主体之中，探究政党嵌入乡村主体的相关关系，包含其机制制度、运行规律、关系网络、相互影响等方面；同时探寻不同主体、不同要素之间的作用和联系^[18]。在乡村振兴实践中调研发现，基层党建在乡村振兴实践中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无论是顶层设计还是基层实践，都离不开基层党建引领作用的发挥。正是因为基层党组织覆盖范围广、组织成员多、层级分工明确，其在社会治理、事务管理、联系群众等乡村治理实践过程中占据着不可或缺的位置。立处新时代，乡村治理进入一个新的关键阶段，治理体系和治理方式面临大转型。其中，一个最突出的特点是有力保障和强化基层党组织对乡村的领导作用，“党的全面领导”基因在乡村场域被全面激活。

政党作为乡村场域外部嵌入的主体，可以有效促进国家主体和社会主体的融合。乡村建设历史经验主要体现在政党对乡村再组织化行动的推进上。政党嵌入以及政党下乡，实质上是把党的合法性基础从城市场域扩展到乡村场域，由此构建出党的基层组织体系，最终实现对乡村权力结构的重构^[19]。在功能性划分上，它代表着国家和人民的政治利益，为乡村振兴实践提供意见上传下达、反馈、聚合途径，为国家、组织、个人等偏好表达提供平台；

从结果导向上看，乡村振兴由中国共产党主导、决定并付诸实施，调配资源，由政党搭建党员队伍、体系制度，将基层触角延伸至国家的各个角落^[20]。政党嵌入乡村场域决定乡村振兴发展路径和方向。基层网络的搭建与覆盖也能进一步确保政党的根基稳固和发展的长治久安。实质上，政党嵌入是一种能动型的统合治理机制，是一种基层党组织与政府双重体制的互动整合。其中，自上而下的场域化党政统合治理和自下而上的多主体自主治理型构成当前乡村振兴实践的两条路径。政党嵌入实现了政党在乡村场域空间的再次回归，并有效实现了社会化。政党嵌入，正是连接国家主体与社会主体的关键机制，其结果是有效促成了主体间的相互融合。换言之，基层党组织通过走好群众路线，把基层党组织的政治优势和组织优势转化为乡村治理的效能提升，实现了“自上而下”的资源供给与“自下而上”的资源需求的有效对接。

（二）国家维度：行政吸纳

制度体系完善的评价标准，关键在于其所构建内部结构的稳定性，当体系以外的要素或机制侵入后，是否能继续保持其组织的稳定性，并吸收同化该项要素或机制，取其精华去其糟粕，为己所用尤为重要。因此，在乡村治理实践中，基层党组织可以因地制宜地采取吸纳策略，将乡村场域外的多元化要素规范整合为组织制度的一部分，形成特有的多元化体系^[21]。政党的基层嵌入为乡村振兴理念的落实打下了坚实的制度基础。行政吸纳需要在保障国家机器运转意志的前提下进行，带有鲜明的国家行政化趋向与现实需求。与此同时，基于政党开展的行政吸纳又会受限于政党影响辐射的范围，具有相当的局限性^[22]。在开展行政吸纳时，需要党组织将党的精神和指导理念贯彻到基层，并将其转化为国家意志予以开展实施。对乡村基层进行行政吸纳，受限于政党的队伍扩张与覆盖范围，需要以“国家”主体进行广泛的组织管理，从而确保乡村治理更持久稳定。

实践中，各乡村往往会形塑出以基层党组织为核心，其和多元组织力量形成“中心+环绕”的结构关系。在政党的领导下，乡村社会能够与基层政府实现功能互补，借助乡村关系网络达成行政吸纳行动，全方位地治理基层，深化基层行政基础、推

进政治建设、优化乡村治理模式^[23]。由此可见,因地制宜充分尊重各个乡村现有的运行机制和风俗习惯,借助政党资源,对基层乡村进行有效治理,能够形成共同建设、共同治理、共享资源的乡村治理新局面。

(三) 社会维度: 民主协商

基于政府职能转变和多元主体协商的趋势,传统的协商管理逐步从政府主导的“为民做主”向“由民做主”转变。传统的“为民做主”的管理模式,主要是政府主导,由政府进行统一的社会资源配置、村民关系协调、乡村事务管理等。而具有高灵活性、多样性的“由民作主”的管理模式,可以更好地发挥民主协商在乡村治理中的作用,通过乡村自有组织开展有序对话、互动协商等,对日常村务、资源调配、权力履行、事务执行等进行统一协商,以促成更透明、公平、多元、理性的结果^[24]。在民主协商的推进过程中,基层政治工作有序渗透,为村民提供了广阔而丰富的政治参与渠道与平台,进而得以消除乡村政治参与不足的现实症结。在此基础上,民主协商还可以赋予村民更大的政治权利,大大提高村民政治参与的积极性,提高村民信任认可度,推动乡村民主化进程。

在乡村治理中实践民主协商制度,首先在制度上需要保证公开透明,协商的参与者覆盖全体村民,规避偏离公共理性的决策。协商过程需要保证村民充分参与讨论,确保其意见表达完整全面,建议和诉求上传下达无误,交流过程中诉求贴合实际,流程健康有序,避免由少数精英人群制定规则,杜绝“裙带关系”及“暗箱操作”等^[25]。经由所有村民充分讨论协商达成的结果,能够代表基层村民根本的诉求,避免决策者做出“脱离实际、一厢情愿”的决断,尽可能在公开透明的流程基础上,大大提升乡村治理的科学性、严谨性、有效性。

三、案例呈现: 党建引领下乡村振兴的“三重行动”实践样态

通过审视党建引领的乡村振兴实践发现,最大化激活乡村振兴的运行机制是关键所在,应重点厘清乡村振兴中的主体网络关系,建立良性的治理机制。因此,本部分主要借助苏A县的案例,基于前述理论框架展开案例研究,希冀阐释乡村振兴内在

的实践样态。

(一) 以党组织嵌入,促成乡村凝聚力的提升
全面激活乡村振兴的持续动力关键在基层党组织对人民群众领导作用的发挥。乡村振兴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是强化党领导下的基层组织建设,通过党组织有序嵌入乡村治理场域空间,尽可能把党员和人民群众联系起来。农村基层党组织与群众距离最近、联系最广、接触最多,是党在农村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在乡村振兴实践中,苏A县因地制宜创新乡村党组织的方式、方法,使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得到充分发挥,为乡村振兴实践提供了强大力量。

一方面,以“五星”支部创建为契机,重点执行“一三五”的工作创新机制。“一”是创生一个坚强堡垒。苏A县把基层党组织建设纳入乡村振兴实践中的必要项,秉持“强班子、提能力、做示范”思路,着力提升村两委班子的行动力和执行力。不但重视治理经验与方法的学习传承,而且还注重对基层党组织成员的持续培养,形塑出老中青力量相结合的村两委班子。“三”是培育与建设村两委、一般党员、村民代表“三支”队伍。苏A县依托这“三支”队伍,以“访、定、选、联、帮、建”等6项行动路径为关键抓手,着力提升队伍服务的多维能力。除此之外,借助村级网格科层结构运行逻辑,形塑出分工合作的职责体系,形成干群紧密关系的共识,从而培育出乡村振兴“新时代工作队”。“五”是构建“五维行动机制”。依托民主决策机制、综合治理机制、为民服务机制、文化建设机制、有效监督机制等五维机制,有效实现乡村场域的三治(自治、法治、德治)融合,广泛促进村庄治理效能的有序提升。

另一方面,强化党员教育培训,夯实组织阵地。一是强化党员日常学习与常态化培训。持续落实“三会一课”制度,通过创建微党课、小院课堂等多种常态化党建培训形式,提升党员理论素养和党性修养。二是突出党建氛围的营造。苏A县全域打造“习语道旗”“党建长廊”“村道命名”等多元党建形式,在各行政村营造浓厚的党建氛围。通过加强党员党课学习和常态培训教育,进一步夯实基层党组织的阵地,切实有效提升基层党组织的政治领导力,进一步确保党组织的全域覆盖,最终把“政

党带回来”，使村党组织真正成为乡村振兴实践的主心骨。

（二）以行政吸纳，促成乡村行动力的提升

在乡村振兴实践中，苏 A 县呈现出行政化的村委会、公职化的村干部，通过差异化吸纳路径，以科层制方式实现乡村治理有效。

其一，以村干部保障基层队伍稳定建设。一般认为，乡村基层权力合法性来源于行政授权和社会授权。布劳认为，“提供必要的利益是获得权力的最普遍的办法”^[18]。为确保乡村行动力，苏 A 县主要以行政吸纳方式加强考核和激励。一是对村支两委考核实行目标责任制。苏 A 县各乡镇与行政村支部书记每年签订目标责任书，若乡村振兴项目不达标，支部书记会被直接“一票否决”。二是给予各行政村干部较高的工资激励。苏 A 县村支书（主任）为 10 万~12 万元，副书记、副主任、会计为 8 万~10 万元，支部委员为 6 万~7 万元，村委委员约为 5 万元，条线专员约为 3 万元。各类村干部年工资异质性较为明显，但总体而言明显高于一般务农的年收入。

其二，以“条块”治理巩固行政吸纳。在以往的“行政发包”外构建创新权力约束机制：“条线”嵌入与“块块”负责相结合。事实上，“条块结合”的治理结构是中国场域基层治理的特色，“条线”一般是指上级在下级垂直设置的职能机构，“块块”指治理组织所统辖和管理的部门与机构。“条线”与“块块”关系的协调程度，对政府权力运行有重要影响。苏 A 县将条块结构嵌入行政吸纳，并将其进一步置于乡村治理场域空间中。一方面，苏 A 县对行政村的村支两委干部实行“块块”管理。一般的行政村实质上是乡镇政府的派出机构，在职业化与行政化并存之时，就会造成行政村的实质规模扩大、机构增多。另一方面，因行政任务压力型体制的存在，基层政府往往就会以行政设置或默认的行动逻辑，增加村级的“条线”干部。苏 A 县行政村的条线干部设置类型详见表 1。由此可见，事实上，“条线”干部与基层政府的业务部门基本职能类似。正是基于上述逻辑，“条块”治理进一步夯实了行政吸纳的行动路径。

表 1 条线干部的类型

序号	常设岗类型	临时或兼职的业务岗类型
1	民兵连长	调解主任
2	治保主任	司法干部
3	妇女主任	工会主席
4	出纳	科普员
5	卫生员	农技员
6	—	农建员
7	—	社保员
8	—	劳教员

（三）以民主协商，促成乡村内生活力的提升

民主协商是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题中之义。尤其在乡村场域中，“众人之事，众人商量”，以民主协商行动为基础，进一步提升乡村内生活力。对此，苏 A 县构建出民主协商议事的多重行动机制（图 2），推动村民从“有事要商量”向“有事会商量”转型，有序提升各行政村的内生活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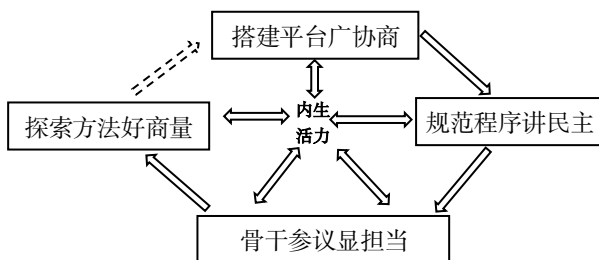


图 2 苏 A 县民主协商议事的多重行动机制

其一，“搭建平台广协商”。面向数字化的驱动，苏 A 县强化线上线下的互动与沟通、会上会下的交流与商量，组织建立村民议事的微信联络群，能够方便协商与提建议，让最广泛民意的征集更为顺畅。各村级层面搭建村民议事大厅、协商公园、百姓说事点、连心亭、圆桌会议等多元化协商空间平台，明确了民主协商的载体机构以及民主协商的议事清单，真正促成了村民从“有事要商量”到“有事会商量”的转变，有效提升了乡村内在活力。

其二，“规范程序讲民主”。苏 A 县对于乡村突发紧急事项会以“一事一议”的行动逻辑来应对，常态图景下的一般事项仍然是以有计划、有步骤的协商组织化行动开展工作。在此之中主要是以“收集意见、研定议题、制定方案、发布公告、组织协商、通报情况、成果运用”的规范程序有序运行，使得协商议事的过程更加民主化，从而在最大程度上保障协商议事的民主活力。

其三，“骨干参议显担当”。依托政协委员的

联络点,吸纳更多的其他人员,诸如驻村干部、老党员、乡村精英(退休干部、乡村医生),进驻到基层协商民主参议行动之中。在此之后,各方主体尽可能地列席协商议事的参与活动,尤其是要促成参与主体的建言献策行动。同时,在部分村庄中把有威望的老前辈委任为村级议事顾问,从而营造出广泛的参议氛围,提高参与主体协商议事的积极性,让民主协商议事更加“接地气、增和气、提劲气”。这既保证了“骨干”的参与广泛性,又保障了参与主体的合法权益,从而在很大程度上提升了村庄内生活力。

其四,“探索方法好商量”。苏A县将传统协商方法与新政策、新任务紧密结合起来,进一步探索出具有本地特色的“七步议事法”(征、提、汇、议、督、示、档)。“七步议事法”主要包括以下方面:广泛征求村民意见,村党支部在收集群众意见基础上召开会议提出协商议题,村党支部委员会和村民委员会对协商议题进行汇总,召开议事协商会议,村务监督委员会对确定协商事项落实情况进行有效监督,对协商结果落实情况在村务公开栏及时公示,对已完成协商事项进行统一归档。苏A县将“七步议事法”应用到各村村委会和农村社区,“七步议事法”在全县130余个村(居)民主协商议事会的应用率达100%,从而有效畅通村民议事渠道,营造和谐的议事氛围,确保各村庄的有效治理。

四、政党、国家与社会的三元互构:党建引领乡村振兴的三重机制

乡村振兴的全面实现,有赖于形塑出求稳求进的三元(政党、国家与社会)良性互动关系。因此,需联合三元主体力量,整体性推进从“强国家-弱社会”向党建引领下的“强国家-强社会”的治理模式转型,持续调整乡村经济结构,优化乡村产业结构,实现乡村全面振兴的终极目标^[30]。由此可见,乡村振兴需要突破传统的组织化结构,以集体与个体的互惠共生为行动导向,构建出强政府-强农民的互构式治理模式。进一步来说,作为一项复杂且精细的社会系统工程,乡村振兴的本体性要求就在于促成三元主体的互构共生,共同推进高质量的美丽乡村建设。政党、国家与社会的三元互构,不仅要强调理念目标的一致性,还要将这三元主体纳入同一个

治理场域。

事实上,本研究所构建的“政党-国家-社会”三维框架为理解现代国家治理体系提供了新的视角。这一框架不仅超越了传统的“国家-社会”二元对立模式,而且强调了政党、国家与社会三者间内在机理的和谐统一和潜在的良性互动。在这个框架中,中国共产党作为执政党,发挥着全面领导的核心作用。基层政府则是党治理国家的具体执行者,负责将党的决策转化为行政实践。通过执政党与政府体系的深度融合,党的理念和使命得以贯穿整个治理过程,从而构建出一个系统、整体、协同的治理结构。然而,这种内在机理的一致性虽然为良性互动提供了可能,但真正实现还要依赖于切实可行的体制和机制设计,同时鼓励社会自主性参与,增强乡村民主协商的活力和创造力。换句话说,要真正实现乡村振兴实践中“政党-国家-社会”三者间的良性互动,就需要构建一个“以党建为引领、政府高效执行、社会广泛参与”的现代化治理体系^[31]。在这个体系中,各要素能够相互支持、相互促进,共同推动乡村振兴的在地化实践。

基层党组织在乡村振兴中的核心引领作用,实质上体现为如何精妙地平衡政党、国家与社会之间的关系,如何切实缩短党与群众之间的距离,进而实现“政党社会化”的宏伟目标。这要求基层党组织必须深入乡村,与乡村生活融为一体,而非简单地作为外部力量存在。在推动乡村振兴的过程中,基层党组织采取了三重行动机制,即政党嵌入机制、行政吸纳机制和民主协商机制。政党嵌入机制作为核心,确保了基层党组织在乡村振兴中的领导地位,为乡村发展指明了方向。行政吸纳机制则为基层党组织提供了充足的人力资源保障,通过动员乡村社会的优秀积极分子,共同参与乡村振兴的实践。民主协商机制则是融入乡村社会的桥梁,通过建立各种服务与共商机制,加强与乡村社会的沟通与联系。这三大机制共同构成了基层党组织在乡村振兴中的领导力、组织力和回应力(图3)。即:通过政党嵌入机制,基层党组织确保了其在乡村振兴中的主导地位;通过行政吸纳机制,基层党组织有效地整合了乡村社会的力量;通过民主协商机制,增强了基层党组织与乡村社会的互动和联系。在实践中,基层党组织以政治机制为核心,以村支

两委为载体，以行政吸纳机制为保障，以民主协商机制为途径，形成了“政党引领社会”的独特模式。这一模式不仅让基层党组织真正参与到乡村振兴的实践中，进而对乡村社会进行规训、塑造和引领，使其成为乡村振兴的积极推动者和坚定支持者。简而言之，基层党组织通过深入乡村、融入乡村、引领乡村，实现了与乡村社会的深度融合，为推动乡村振兴提供了强有力的政治和组织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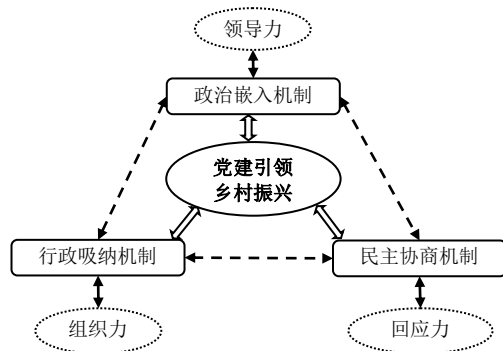


图 3 党建引领乡村振兴的行动机制

在乡村振兴的宏大实践中，基层党组织通过构建政党嵌入机制、行政吸纳机制和民主协商机制，实现了正式治理体系与非正式治理体系的和谐结合。这一融合不仅让党组织深度参与到乡村振兴的每一个环节，还通过日常生活的细微渗透，重塑了乡村社会的结构，进而实现了党组织引领社会的目标。正式治理体系作为党组织在基层的坚实保障，确保了党在乡村振兴中的核心地位和领导作用。同时，非正式治理体系，特别是党组织在日常生活中通过慰问、关怀等情感方式形成对社会的渗透，成为党组织与乡村社会联系的纽带，也是党组织高效运转的重要支撑^[32]。如果缺乏这种日常生活的渗透，基层党组织就可能失去与群众的紧密联系，成为缺乏活力的组织机器。在这个过程中，基层党组织通过与乡村社会的深度互动，保持了与乡村社会的亲密关系。这种关系不仅让党组织能够更好地动员乡村社会，还使其能够迅速回应社会的需求。基层党组织在处理与社会的关系时，不再仅仅满足于单向度的动员，而是更加注重与社会的双向互动和协同发展，通过行政吸纳和民主协商机制，党组织与乡村社会形成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共同推动乡村振兴的进程。客观而言，以上三元互构互动的方式，既体现了中国共产党对经典无产阶级政党建设路径的超越，也展示了中国政党体制的独特优势。

综上，乡村治理体系建设离不开组织框架这一话题。政党、国家与社会应戮力同心，通过乡村再组织化提升乡村治理能力，这既是振兴乡村的必由之路，也是适应新时代社会发展的关键举措。乡村振兴是政党、国家与社会三元互构的耦合，涵盖了政党嵌入、行政吸纳和民主协商的三大流程。其一，政党嵌入是切入点。基层党组织多年来深耕乡村，是连接国家与社会的桥梁，可以提供治理经验，少走弯路少踩坑。其二，行政吸纳为助推器。行政吸纳以政策扶持为导向，吸引多元社会主体投身乡村治理，在基层党组织领导下共同开展乡村振兴事业。其三，民主协商是保护盾。为实现乡村振兴的终极目标，需要坚实可靠的社会依仗，源源不断地激发社会内在活力，持续发挥效能，建立成熟的乡村治理体系。因此，乡村振兴与政党建设、国家治理与社会发展密不可分，缺一不可。开拓新时代背景下乡村治理的思路，不能局限于政党治理，而是要结合现代政治文明的进化，融入多元主体，进行缜密、系统的谋划与建设，为优化乡村治理体系，推动现代化乡村建设计划添翼助力。

参考文献：

- [1] 黄承伟. 抓党建促乡村振兴[J]. 中国农村经济, 2022(12): 30-34.
- [2] 王澄宇. 党建引领乡村振兴的实践探索——烟台市党支部领办合作社的调查[J]. 红旗文稿, 2019(3): 35-36.
- [3] 向良云. 资源依赖、关系结构与治理策略：乡村治理共同体形态——基于鄂西南典型乡村的调查研究[J]. 公共管理学报, 2023, 20(3): 131-141, 174.
- [4] 李全利. 从场域形塑到行为共生：“场域-惯习”下的驻村干部治理转型——基于广西凌云县的跨度案例分析[J]. 公共管理学报, 2023, 20(3): 115-130, 173.
- [5] 李砚忠, 徐宁. 从“硬管理”到“软治理”：国家与社会关系视域下乡村治安问题研究[J]. 中央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3, 50(3): 156-167.
- [6] 汪锦军, 张振威. 双重嵌入：“国家—社会”视角下内生性社会秩序的生成机制——基于浙江 D 镇“信用+社会治理”创新的研究[J]. 浙江社会科学, 2023(4): 40-48.
- [7] GEORGIOS C, BARRA ÍH. Social innovation in rural governance: A comparative case study across the marginalized rural EU[J]. Journal of rural studies, 2023, 99(5): 193-203.
- [8] 陈文华, 李海金. 政党统领社会：新时代中国式乡村治理现代化的演化逻辑[J]. 理论月刊, 2023(1): 5-14.
- [9] 林毅, 刘玲. “政党中心”：中国共产党整合乡村社

- 会的现实逻辑及其调适[J]. 社会科学研究, 2021(3): 1-10.
- [10] 王海澜, 王海涛. 乡村环境治理中的“半包干制”及其限度[J]. 社会主义研究, 2023(3): 116-123.
- [11] 徐顽强, 沈迁. 基层党建引领乡村治理的运作逻辑与形成机理——基于山东省大户陈家党建示范区的个案分析[J]. 贵州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3(2): 58-67.
- [12] 宗成峰, 朱启臻. “互联网+党建”引领乡村治理机制创新——基于新时代“枫桥经验”的探讨[J].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0, 20(5): 1-8.
- [13] 刘畅, 于晓华. 农业转型和乡村振兴背景下的乡村“再野化”: 生态系统服务视角的分析[J]. 中国农村经济, 2023(4): 50-67.
- [14] 高雪莲. 党建引领为基础的互构式农业组织化研究——张掖市柳新区党组织助力小农户对接大市场的案例分析[J].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3, 23(3): 34-42.
- [15] 黄嫣, 蔡振华. 党建引领乡村文化建设的现实依据、作用机理及实现路径[J]. 湘潭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2, 46(3): 105-110.
- [16] 张紧跟, 张旋. 整合式赋能: 党支部领办合作社中农民主体性的激活机制——以山东 B 县 W 村为例[J]. 探索, 2023(3): 76-89.
- [17] 吴高辉, 汪文新. 党建引领乡村社会治理现代化的中国经验与理论构建[J]. 甘肃行政学院学报, 2022(2): 66-75, 126.
- [18] 周永伟, 李彦霖. 新时代农村基层党建引领乡村振兴: 价值意蕴、现实困境与实践进路[J]. 宁夏社会科学, 2023(2): 66-73.
- [19] 刘双, 余智勃. 耦合视角下基层党建引领乡村共治的逻辑、张力和路径[J]. 华中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3(2): 131-138.
- [20] 李汉卿. 党建引领集体经济发展与乡村振兴: 塘约经验[J]. 毛泽东邓小平理论研究, 2020(7): 31-38, 107.
- [21] 吴业苗. 行政化抑或行政吸纳: 民生服务下政府参与村级治理策略[J]. 江苏社会科学, 2020(4): 69-78, 243.
- [22] 刘锐. 行政吸纳社会: 基层治理困境分析——以 H 市农村调查为例[J]. 中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0, 26(3): 135-143.
- [23] 拜茹, 尤光付. 自主性与行政吸纳合作: 乡村振兴中基层社会治理模式的机制分析[J]. 青海社会科学, 2019(1): 72-80.
- [24] 张等文, 郭雨佳. 乡村振兴进程中协商民主嵌入乡村治理的内在机理与路径选择[J]. 政治学研究, 2020(2): 104-115, 128.
- [25] 张锋. 乡村振兴背景下农村社区协商治理机制研究[J]. 上海行政学院学报, 2019, 20(6): 82-90.
- [26] 孟庆渡. 村社本位与乡村产业新内源性发展的实践逻辑——基于陕西省和县方村的个案分析[J]. 农业经济问题, 2024, 45(1): 106-117.
- [27] 詹国辉. 再组织化: 一个村庄秩序重构的行动逻辑——以 A 村徽商会为例[J]. 山西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3, 22(5): 106-114.
- [28] 齐文浩, 齐秀琳. 社会力量助推乡村振兴: 机制、障碍与因应策略[J]. 农业经济问题, 2023(3): 62-71.
- [29] 桂华. 国家资源下乡与基层全过程民主治理——兼论乡村“治理有效”的实现路径[J]. 政治学研究, 2022(5): 27-38.
- [30] 王晓毅, 阿妮尔. 全球视野下的中国特色乡村振兴: 制度优势与行动路径[J]. 社会学研究, 2022, 37(5): 1-18.
- [31] 周飞舟. 从脱贫攻坚到乡村振兴: 迈向“家国一体”的国家与农民关系[J]. 社会学研究, 2021, 36(6): 1-22, 226.
- [32] 戴祥玉, 詹国辉. 原深度贫困地区的自适应创新发展路径[J]. 华南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3, 22(2): 15-25.

责任编辑: 曾凡盛